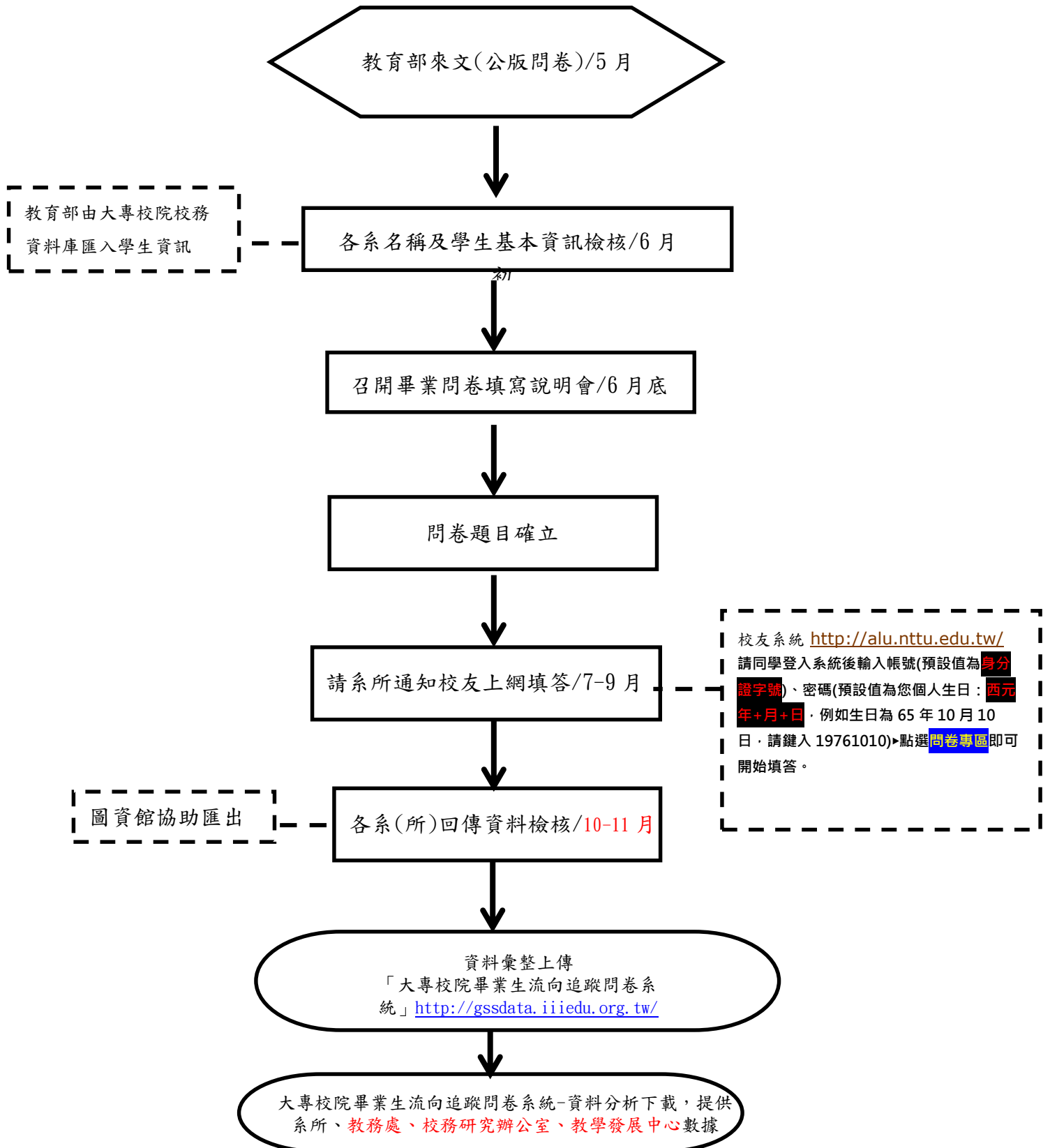


學生事務處【ME09】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ME09
項目名稱	生涯輔導方案推動作業
承辦單位	職涯發展中心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、依據教育部來文辦理畢業生流向業務。</p> <p>二、由學生實習與職涯發展委員會審議該年度填答指標。</p> <p>三、請系統發展組協助將公版題目、及核心能力放入校友系統。</p> <p>三、召開畢業生流向填寫說明會。</p> <p>四、系所端：七-九月辦理畢業生畢業後1、3、5年就業流向追蹤調查；職涯中心：十-十一月中旬針對未達標部分進行追蹤。</p> <p>五、資料統計公告並提供各系所、教務處、校務研究辦公室、教學發展中心。</p>
控制重點	<p>一、畢業生一經辦完離校手續後，所有資料轉到校友組（秘書室管控）及畢業生流向調查平台（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管控）。畢業生5年內追蹤資料，除學生個人填寫外，各系所調查結果亦可登入，採雙管齊下方式蒐集統計。</p> <p>二、前臺介面功能項目包括：</p> <p>（一）職涯輔導相關資訊瀏覽</p> <p>（二）就業或就學近況登錄</p> <p>（三）與臺灣就業通結合，提供學生就業資訊 (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home109/index.aspx)</p> <p>三、後臺介面功能項目包括：</p> <p>（一）各學院、系所畢業生就業就學狀況管理。</p> <p>（二）根據勞委會職業分類標準，以便學生登錄後可以分類。</p> <p>（三）登錄系統可以與教育部的畢業生流向調查系統相容，以免填2套系統。</p> <p>（四）統計報表</p> <p>（1）109年以前本系統的管理同步開放給系所，以系統帳號群組來管理使用權限，讓各系掌握畢業生就業狀況。</p> <p>（2）109年之後，因資安問題，教育部要求鎖定固定IP始能進行資料上傳、下載，全校僅能一組IP，無法再授權各系所。</p>
法令依據	本校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計畫
使用表單	畢業生畢業後1、3、5年就業流向調查問卷(http://alu.nttu.edu.tw/)

學生事務處【ME09】作業流程圖

畢業生流向追蹤(畢業滿1、3、5年)



學生事務處【ME09】作業自行評估表

評估單位：學務處學生職涯發展中心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生涯輔導方案推動作業

評估期間：00年00月00日至00年00月00日

評估日期： 年 月 日

評估重點	評估情形					部分落實/未落實/不適用情形說明	改善措施
	落實	部分落實	未落實	不適用	其他		
一、畢業生一經辦完離校手續後，所有資料轉到校友組（秘書室管控）及畢業生流向調查平台（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管控）。							
二、畢業生5年內追蹤資料 (一)學生個人填寫 (二)各系所調查結果登入							
三、前台介面功能項目： (一)職涯輔導相關資訊瀏覽 (二)就業或就學近況登錄 (三)與台灣就業通結合，提供學生就業資訊							
四、後台介面功能項目包括： (一)根據勞委會職業分類標準，各學院、系所畢業生就業就學狀況管理以便學生登錄後可以分類。 (二)登錄系統與教育部的畢業生流向調查系統相容。 (三)109年以前，統計報表開放給系所，以系統帳號群組來管理使用權限，讓各系掌握畢業生就業狀況；109年之後因固定IP，由職涯中心進行資料下載匯出後提供系所參考							
填表人： _____ 複核： _____ 單位主管： _____							

註：

1. 機關得就1項作業流程製作1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1類之作業

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，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。

2.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「落實」、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、「不適用」或「其他」；其中「不適用」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，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；「其他」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，致無法評估者；遇有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或「不適用」情形，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。